附件2：

流动“急救站”建设标准

1. 配备必要人员，人数不少于10人，全员持有红十字救护员证；
2. 有组织管理人员，有基本的日常管理制度；
3. 定期组织演练，具备基本的现场急救事件处置能力；
4. 配备必要的急救用品、设备，根据需要配置交通工具和通讯设备，提高快速反应能力，具体见下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称 | 数量 | 内含用品（每个） |
| 便携急救包 | 队员每人1个 | 保温毯1条、医用手套1副、小剪刀1把、胶布1卷、创口贴10个、弹力绷带1卷、三角巾1条、无菌敷贴2片、手电筒1个、碘伏消毒棉签10个、一次性CPR屏障消毒面膜2张 |
| 急救箱 | 2个 | 保温毯4条、医用手套10副、包扎用剪刀1把、胶布5卷、创口贴20个、弹力绷带5卷、三角巾5条、无菌敷贴10片、碘伏消毒棉签5包、一次性CPR屏障消毒面膜10张、手电筒1个、伤病情分类卡片若干 |
| 其他视情选配 | 若干 | AED（自动体外除颤器）、固定用夹板、一般搬运用担架、脊柱板及配套固定用品、专用颈托等其他需要的物品和器材 |